

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4 年度，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认真和独立履行监事会职责，积极开展相关工作，对公司依法运作、财务和内部控制以及其他重大事项等情况进行监督，较好地保护了公司、股东、职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。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及审议情况

2024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2 次会议，审议通过 10 项议案，历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召开时间	届次	审议事项
1	2024 年 3 月 25 日	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	1、《关于<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； 2、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决算报告和 2024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》； 3、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； 4、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 5、《关于审核确认公司 2021-2023 年度财务数据的议案》； 6、《关于审核确认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； 7、《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； 8、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》。
2	2024 年 9 月 13 日	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	1、《关于审核确认公司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数据的议案》； 2、《关于审核确认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。

二、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（一）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。监事会认为：2024 年度，公司严格依法规范运作，建立了较为完

善的内部控制制度，董事会、股东大会运作规范，决策程序合法，各项决议均得到认真执行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忠实、勤勉、谨慎履职，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（二）检查公司财务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财务进行了监督和检查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财务制度健全，内控体系完善，财务运作规范、状况良好。公司财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其审计意见客观公正。

（三）监督公司内部控制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有效的执行。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。

（四）关联交易情况

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为接受关联方的无偿担保。经审查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无偿接受担保，公司单方面获益且未支付对价或承担义务，参照相关规定，豁免对本次交易履行相关审议程序。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需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（五）利润分配情况

经审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自身经营模式、盈利水平、偿债能力、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以及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后确定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《招股说明书》中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，具有合理性。

（六）续聘外部审计机构情况

经审查，监事会认为：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，在投资者保护能力、诚信状况、独立性等方

面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。在其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，能够较好地完成各项审计工作，切实履行审计职责。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、内部控制等相关审计工作。

三、监事会工作计划

2025 年，监事会将继续严格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履行监事会的职责，督促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公司监事会成员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学习，提升履职能力和专业技能，与董事会和全体股东携手，共同推动公司持续、健康、稳定发展。

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0 日